



論語古訓外傳

五之六

經
八
十
三

仁記
899
3





東京大學大藏
餘下百餘卷
坪内雄藏



門内
號 879
卷 3

論語古訓外傳卷第五

日本 信陽 太宰純德夫著

公冶長第五

子謂公冶長章

公冶。複姓。長。名。家語云。魯人。史記云。齊人。今從家語。皇侃義疏曰。別有一書名為論釋云。公冶長從衛還魯。行至二界上。聞鳥相呼。往清溪。食死人肉。須臾見一老嫗當道而哭。冶長問之。嫗曰。兒前日出行。于今不反。當是已死亡。不知所在。冶長曰。向聞鳥相呼。往清溪食肉。恐是嫗兒也。嫗往看。則

論語古訓外傳卷第五 公冶長第五 子謂公冶長章

得其兒也。已死。即嫗告村司。村司問嫗從何得知之。嫗曰。見冶長道如此。村司曰。冶長不殺人。何緣知之。因錄冶長付獄。主問冶長。何以殺人。冶長曰。解鳥語。不殺人。主曰。當試之。若必解鳥語。便相放也。若不解。當令償死。駐冶長在獄六十日。卒日有雀子緣獄柵上相呼。嘖嘖喙喙。冶長含笑。吏啓主。冶長笑雀語。似是解鳥語。主教問冶長。雀何所道而笑之。冶長曰。雀鳴嘖嘖喙喙。白蓮水邊有車反覆黍粟。牡牛折角。收斂不盡。相呼往啄。主未信。遣人往看。果如其言。後又解猪及燕語。屢驗。於是得人往看。果如其言。後又解猪及燕語。屢驗。於是得

放。然此語乃出雜書。未必可信。而亦古舊相傳云。冶長解鳥語。故聊記之。夫子為其子擇壻。得公冶長。曰。可妻也。此一言乃夫子斷語也。長嘗繫獄而非其罪。則不足以為嫌。於是遂妻之。家語云。公冶長為人能忍恥。以其嘗繫獄而非其罪。能自出脫言之。夫能忍恥。亦有大志之人。其為可妻固也。子謂南容章

注疏本連上章為一章。朱氏依之。今從古本。南容。孟僖子之子。懿子之兄。仲孫氏居南宮。因氏為名。縉。又名适。字子容。謚敬叔。不廢。言其材可用也。

古者刑不上大夫。自世衰禮廢。雖大夫猶不免。如鮑牽。則洩冶殺。皆罹是禍。是故古之人常願保首領。以沒於地。曾子臨終。啓手足。為此故也。今南容則免於刑戮。夫邦有道而不廢。邦無道而免於刑戮。此二者是容之可妻也。夫子為其兄之子擇壻。得南容。有此二者。以為可妻也。於是妻之。皇侃曰。昔時講說。好評公冶南容德有優劣。故有己女。兄女之異。侃謂二人無勝負也。卷舒隨世。乃得有知。而枉濫獲罪。聖人猶然。亦不得以公冶為劣也。以己女妻公冶。兄女妻南容者。非謂其輕重。政是

當其年相稱。而嫁事非一時。在次耳。則可無意其間也。為子擇壻。人之情也。君子與人無異。雖孔子豈異於人哉。惟君子所擇者。擇其人性。行可以立於世否。能免於罪戾否而已。若夫富貴貧賤。浮沈窮達。乃一時之通塞。不足以為終身之榮辱。故君子不問也。此其所以與常人異也。集注圈外程頤之論。乃所謂無用之辯也。

子謂子賤章

子賤姓宓。名不齊。宓音密。一云姓處。音伏。家語曰。孔子兄子有孔蔑者。與宓子賤偕仕。孔子往過孔

言言下言夕傳 卷第五 三
賤而問之曰。自汝之仕。何得何亡。對曰。未有所得。而所亡者三。王事若襲。學為得習。是學不得明也。俸祿少。饘粥不及親戚。是骨肉益疎也。公事多急。不得弔死問疾。是朋友之道闕也。其所亡者三。即謂此也。孔子不悅。往過子賤。問如孔蔑。對曰。自來仕。無所亡。其有所得者三。始誦之。今得而行之。是學益明也。俸祿所供。被及親戚。是骨肉益親也。雖有公事。而兼以弔死問疾。是朋友篤也。孔子喟然謂子賤曰。君子哉若人。魯無君子者。則子賤為取此。子路初見篇。宓音密。又見說苑政理篇。斯焉取斯。程頤云。斯。助

語。詩云。恩斯勤斯。朱注。上斯。斯此人。下斯。斯此德。詩云。何斯違斯。朱注。上斯。斯此人也。違斯。斯此所也。一句中用兩斯字。文法同。朱說近之。伊藤維楨曰。贊賢師友。熏陶之益甚大也。荻先生甚善此言。

子貢問曰。賜也。何如章。
此章子貢以正問。而孔子答以譬喻。子貢又問譬喻所指。而夫子纔答以其所指。於是子貢乃得其所問。故不復問也。古人學詩。平常言語。多自詩中來。故能就譬喻得其正意如此。孔子曰。不學詩。無

以言。此之謂也。女器也。孔安國曰。言女是器用之人也。朱熹曰。器者有用之成材。純按器即材也。所以異者。材器之未成者。器材之已成者。成而有用之謂器。此章與君子不器章。語意自別。君子不器者。言君相之德。在任用人才。此章言賢者國家之器用。言各有所當也。瑚璉。包咸曰。夏曰瑚。殷曰璉。皇侃曰。禮記云。夏之四璉。殷之六瑚。今云夏瑚。殷璉。講者皆云是誤也。故樂肇曰。未詳也。純按夏后氏之四璉。殷之六瑚。周之八簋。見明堂位。荻先生云。明堂位古矣。論語注則誤。荻先生曰。周

禮大司徒六德。為六官之材。而聖為宗伯之材。孔子謂子貢為瑚璉。瑚璉宗廟之貴器。宗伯之所職也。然則子貢豈宗伯之材也。與。純謂瑚璉亦且略說其廟堂之器耳。恐夫子之意。未必指宗伯而言。朱注則迂疎甚矣。

或曰雍也仁而不佞章

或人蓋稱仲弓之仁。而惜其無口才也。焉用佞。言何所用佞也。禦人以口給。屢憎於人。此二句言佞之為可惡也。不知其仁也。仁者德也。藏於內而難見。故唯於事功上見之。夫子常言不知其

仁意皆如此。孔子以仁為教。門人誰不力行者。况仲弓。孔門高第。夫子何不知其仁。唯有其德而未見其功。則夫子亦不敢輕與其仁耳。朱熹以心說仁。故不通也。如以心。則孔門諸子。誰非仁人。而夫子亦何難其人如此哉。余故曰。宋儒之學。乃釋氏之學也。為其以心法為學也。焉用佞。再言之者。所以申明佞之無所用也。

子使漆雕開仕章

漆雕。複姓。開。名家語曰。蔡人。字子若。少。孔子十一歲。習尚書。不樂仕。孔子曰。子之齒可以仕矣。時將

過。子若報其書曰。吾斯之未能信。孔子悅焉。史記注。鄭玄曰。魯人。今從家語。吾斯之未能信。斯字指仕進之道。孔安國注是。朱注指此理而言。空論可笑。信。自信也。凡仕者必有職事。苟為官而不自信。則臨事不免疑慮。所以致奉職無狀也。漆雕開知之。故辭以未能信也。皇侃曰。言己學業未熟。未能究習。則不為民所信。未堪仕也。一云。言時君未能信。則不可仕也。韓愈曰。未能見信於時。未可以仕也。純按三說皆非。觀於句法可見矣。子說。說其不輕自許也。鄭玄云。善其志道深也。韓愈云。善

其能忖己知時變。朱熹云。詭其篤志。三說皆非。子曰道不行章。

道不行者。言明王不興也。乘桴浮于海。喻經濟也。荻先生曰。此孔子之微言也。按微言之說。出於鄭玄。而荻先生依之。馬融曰。大者曰楫。小者曰桴。楫。釋文音伐。字一作筏。從我者其由也。與。凡行大事。立大業者。必有文武之士為之羽翼。子路壯士也。孔子以為禦侮之友。子路之於孔子。譬猶蘭相如之於趙王。樊噲之於漢祖也。故孔子言我欲乘桴浮于海。能從我不後者。其唯由也。與。意蓋有望

於子路也。子路聞之喜。子路不解。夫子微言。徒喜其與己也。由也。好勇過我。無所取材。鄭玄有二說。前說近是。後一說讀材為哉。未知是否。今不取也。材。謂桴材也。桴材亦喻人才也。夫子言由也。好勇過。勇固美材也。然浮海大事。非得多士。不可以濟。由也。雖勇。一壯士耳。未可恃以行大事也。我雖欲乘桴。而無所取材。故不可也。鄭玄云。以子路不解微言。故戲之耳。此章本微言。而子路不解。故曰我無所取材。亦微言以戲之也。釋文一讀過字絕句。我字屬下句。是也。

孟武伯問章

武伯問子路仁乎。孔子若荅之曰仁矣。武伯又問其仁何如。則孔子乃不能復荅。何則仁必見其事蹟而後可以驗之。如徒有是心而未行其事。已猶不能自信。況他人逆知之哉。此夫子所以荅以不知也。下文求也赤也做此。孔安國曰。仁道至大。不可全名也。純按此注於孔子之旨。未為得之。故不取也。朱熹則專以心言之。更非。又問武伯所以問三子者。欲用之也。先問子路仁乎。武伯之意。在求仁人。孔子荅以不知。於是又問。問其他才能何如也。千乘之國。可使治其賦也。鄭玄曰。賦。軍賦。見釋文。朱熹曰。賦。兵也。古者以田賦出兵。故謂兵為賦。春秋傳所謂悉索敝賦是也。純按左氏春秋襄八年及三十一年傳文。索所白反。黃求也。何如。武伯先問子路之仁。而孔子荅以不知。然後問其他才能。言子路之仁不可知。則其他才能果何如。至於冉有。則不問其仁。直問求也何如。蓋孔子既不知子路之仁。其於冉有亦必然。不問可知也。故問如此。然孔子亦知武伯本意在問仁。故既稱冉有之才能以告之。又言不知其仁。由是觀之。武

伯亦知武伯本意在問仁。故既稱冉有之才能以告之。又言不知其仁。由是觀之。武

伯之問求也赤也。初不與問子路異。特問辭略耳。赤也何如。武伯問意與問求也同。

子謂子貢曰章

回也。聞一以知十。賜也。聞一以知二。回也。賜也。性俱聰敏。而遲疾不齊如此。人莫不自知。況子貢乎。知十知二。姑以數目喻其不及之遠耳。世說魏武嘗過曹娥碑下。楊脩從。碑背上見題作黃絹幼婦。外孫鑿曰八字。魏武謂脩曰。解不。荅曰。解。魏武曰。卿未可言。待我思之。行三十里。魏武乃曰。吾已得。合脩別記所知。脩曰。黃絹。色絲也。於字為絕。幼婦。

少女也。於字為妙。外孫。女子也。於字為好。鑿曰。受辛也。於字為辭。所謂絕妙好辭也。魏武亦記之。與脩同。乃歎曰。我才不及卿。乃覺三十里。魏武之不及楊脩。亦猶子貢之不及顏淵也。朱熹以始終彼此言之。可謂泥矣。吾與女弗如也。論衡作吾與汝俱不如也。與包注合。世說注引鄭玄別傳曰。扶風馬季長。以英儒著名。玄往從之。涿郡盧子幹為門人。冠首。季長又不解剖。裂七事。玄思得五。子幹得二。季長謂子幹曰。吾與汝皆弗如也。瑯琊代醉編曰。包氏曰。既然子貢弗如。復云吾與女俱弗如。

者所以慰子貢也。曹操祭橋玄文曰：仲尼稱不如
顏淵。注亦引此為證。荻先生曰：孔子既喜子貢自
知之明，又自言己亦不如，亦使爾多財。吾為爾宰
之意，聖人好賢之誠也。純按家語：顏回曰：夫子之
道至大，天下莫能容。雖然，夫子推而行之，世不我
用，有國者之醜也。夫子何病焉？不容然後見君子。
孔子欣然歎曰：有是哉！顏氏之子，使爾多財，吾為
爾宰。在厄皇疏：秦道實曰：爾雅云：與許也。仲尼
許子貢之不如也。純按朱注：與許也。義與秦道實
同。不若包注得聖旨。

宰予晝寢章

章首一句四字，是記者之言。論語之例，宰予當稱
字。而此特名之者，貶之也。春秋之法也。晝寢，注疏
並無解。韓愈筆解曰：晝當為晝字之誤也。宰予四
科十哲，安得有晝寢之責乎？假或偃息，亦未深誅。
宋王楙野客叢書曰：宰予晝寢，夫子譏之。寢者，寢
室也。蓋晝當居外，夜當居內。宰我晝居內，未必留
意於學，故夫子譏之。非謂其晝眠也。游夫子之門，
安有晝眠之理。十二純按呂氏春秋任數篇有晝
寢字。此章晝寢之解，王楙得之。荻先生依之，是也。

韓愈以為假或偃息亦未深誅。王楙以為游夫子之門安有晝眠之理。二說相反。韓義為是。蓋君子有燕居之時。方其疲倦。雖晝眠何不可哉。黃帝夢遊華胥。不於是時乎。至若邊孝先腹便便。淵明自以為羲皇上人。皆入是佳境者也。其事雖不足稱。亦豈可深誅乎。朱熹以為當晝而寢。志氣昏惰。教無所施。非君子寬厚之言也。朽木不可雕也。朽木。董仲舒傳作腐朽之木。糞土之牆不可朽也。朽皇本作朽。同。王肅云。朽。墁也。朱注依之。墁作鏝。同。卒。說文或从木作慢。爾雅云。鏝謂之朽。說文朽。所以

塗也。陸氏釋文。鏝末旦反。又末丹反。塗工之器。韓愈有朽者。王承福傳其文曰。喪其土田。手鏝衣食。注。鏝。朽具。然則朽是其事。鏝是其器。糞土之牆不可朽者。糞土污穢且脆。不可以朽也。朽木糞土。皆喻宰我性行柔懦。不足教訓以成其才德也。子子曰。云。胡寅曰。子曰疑衍文。不然。則非一日之言也。純按子曰非必衍文。乃更端之辭耳。古書中自有此例。聽其言而信其行。聽亦有信受之意。非卒聞其言。便信其行。下文倣此。子曰吾未見剛者。章

吾未見者言世罕有也其實亦憤世之辭史記季布傳楚人曹丘生辯士數招權顧金錢事貴人趙同等與竇長君善季布聞之寄書諫竇長君曰吾聞曹丘生非長者勿與通及曹丘生歸欲得書請季布竇長君曰季將軍不說足下足下無往固請書遂行使人先發書季布果大怒待曹丘曹丘至即揖季布曰楚人諺曰得黃金百斤不如得季布一諾足下何以得此聲於梁楚間哉且僕楚人足下亦楚人也僕游揚足下之名於天下顧不重邪何足下距僕之深也季布廼大說引入留數月為

上客厚送之季布名所以益聞者曹丘揚之也純按季布有名之士當時所號稱賢者也其始惡曹丘生以為非長者與其在呂后時嘗面折廷爭以樊噲可斬皆足以見其剛直迨其聞曹丘一言大說引為上客厚送之何其柔也豈非以好名無已故乎孔子曰根也慾焉得剛其若人之儔乎夫所謂慾者豈必聲色財利之慾凡嗜好之甚者皆是也人之嗜好亦有清濁無非慾者可不戒乎朱注未為得之

子貢曰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章

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吾亦欲無加諸人。我者對人而言。吾者自謂也。上人字對我之人。下人字別指他人。子貢言我固惡人之加非義於我。亦欲是人無往加非義於他人。此荻先生之說。子貢之旨也。先生蓋得之孔安國云。朱注乃以本文無加諸人為子貢無加諸人。非也。圈外程頤分仁恕而言。尤非。賜也非爾所及也。子貢所言。乃所謂君子所過者化之事。非盛德不能。子貢雖善學。恐未能也。故曰非爾所及也。

子貢曰夫子之文章章章。益聞者曹立於文也。

何晏曰。章明也。文彩形質著見。可以耳目循也。純按先王之道。先王之德。皆謂之文章。文章者何。詩書禮樂是也。仲尼所學所行所修。所以為教。無非文章。故曰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朱注。文章德之見乎外者。威儀文辭皆是也。此說非也。德之見乎外者。豈可聞哉。夫子之言性與天道。古注云。性者。人之所受以生也。天道者。元亨利新之道。深微。故不可得而聞也。注疏本不書姓名。韓愈筆解。上有孔曰二字。今從之。筆解曰。孔說粗矣。非其精蘊。吾謂性與天道一義也。若解二義。則人受以生。

何者不可得聞乎哉。純按性者。人之所受以生。此孔門相傳之說。乃古訓也。告子云。生之謂性。即此義也。天道者。如易所謂虧盈益謙。書所謂福善禍淫。是也。元亨者。乾坤之道皆然。合而言之。天道也。安國此注。不背章旨。韓愈以為粗。且謂性與天道一義。誤矣。朱熹云。性者。人所受之天理。天道者。天理自然之本體。其實一理也。此宋儒之說。釋氏之學也。

子路有聞章

此章全是記者之言。記子路之篤行也。聞者。聞先

王之道也。或謂徒聞善言善行者。誤也。子路性勇於義。聞道即行。聞而不行。則為心累。如有人追之。然故唯恐有聞也。

子貢問曰孔文子章

孔文子何以謂之文也。蘇軾曰。孔文子使太叔疾。出其妻而妻之。疾通於初妻之娣。文子怒。將攻之。訪於仲尼。仲尼不對。命駕而行。疾奔宋。文子使疾弟遺室孔媾。其為人如此。而謚曰文。此子貢之所疑而問也。純按蘇軾所云文子之事。詳見哀公十一年左傳。蓋舉此一事。而文子他行事從可知。

也。一敏而好學不恥下問。是以謂之文也。孔安國曰。下問。問凡在己下者也。凡字非徒謂其位在己下者。其年齒學術不及己者亦是也。孔說得之。朱熹但以位言之。粗矣。蘇軾曰。孔子不沒其善。言能如此。亦足以為文矣。非經天緯地之文也。逸周書謚法解。經緯天地曰文。道德博厚曰文。學勤好問曰文。按史記所載謚法。即周書全文也。學勤作勤學。邢疏朱注皆從史記。表記子曰。先王謚以尊名。節以壹惠。恥名之浮於行也。鄭玄曰。謚者行之迹也。名者。謂聲譽也。言先王論行以為謚。以尊

名者。使聲譽可得而尊信也。壹讀為一。惠猶善也。言聲譽雖有衆多者。即以其行一大善者為謚耳。在上曰浮。君子勤行成功。聲譽踰行是所恥。純按孔文子所以得謚曰文者。乃所謂節以一惠之義也。子謂子產章。有君子之道四者。言舉子產終身行事。有此四者。得君子之道也。行己事上。養民使民。四句皆虛說。不必一一求其事以實之。恭敬惠義四字。夫子目子產之行也。義者。先王之義也。

子曰晏平仲章

久而人敬之。注疏本。朱氏本。皆闕人字。獨皇本有之。極是。皇疏云。此善交之驗也。蓋晏子善與人交。是以交久而人愈敬之也。若無人字。則久而敬之。一句。是為言晏子與人交之善。上文善字為蛇足矣。且久而敬之。非善之至者。久而人敬之。乃善之至者。孔子所以特稱之也。孔叢子曰。子曰。晏平仲善與人交。久而敬之。此又孔子之貴晏子者也。詰墨篇久而敬之。無人字。亦闕文。

子曰臧文仲居蔡章

淮南子曰。大蔡神龜出於溝壑。高誘曰。大蔡。元龜之所出地名。因名其龜為大蔡。臧文仲所居蔡是也。說山訓禮記禮器曰。諸侯以龜為寶。又曰。家不寶龜。鄭玄曰。古者貨貝寶龜。大夫以下有貨耳。孔穎達曰。家不寶龜者。家。卿大夫也。大夫卑輕。不得寶龜。故臧文仲居蔡為僭也。禮器又曰。管仲鏤簋朱紘。山節藻梲。君子以為濫矣。鄭玄曰。栒謂之節。梁上楹謂之栒。宮室之飾。士首本。大夫達棊。諸侯斲而磬之。天子加密石焉。無畫山藻之禮也。孔疏曰。宮室之飾。云石焉者。此莊二十四年穀梁傳文。

明堂位曰。山節藻梲。復廟重檐。刮楹達鄉。反坫出尊。崇坫康圭。疏屏。天子之廟飾也。鄭玄曰。山節。刻構。盧為山也。藻梲。畫侏儒柱為藻文也。皇侃曰。山節者。刻柱頭露節為山。如今拱斗也。藻梲者。畫梁上侏儒柱為藻文也。人君居室無此禮。而文仲為之。故為奢也。又曰。梁上楹。即是櫺。櫺。即侏儒柱也。包兩而言之。當是互明之也。刻櫺頭為山也。畫櫺身為藻文也。又有一本注云。山節者。刻薄盧為山也。言其奢侈也。若以注意。則是非僭也。純按穀梁傳曰。禮。天子之桷。斲之。斲之。加密石焉。諸侯之桷。斲之。斲之。大夫斲之。士斲本。是與鄭注文不同。

朱熹曰。居。猶藏也。蔡。大龜也。節。柱頭斗拱也。梲。梁上短柱也。蓋為藏龜之室。而刻山於節。畫藻於梲也。純按皇疏云。拱斗。朱注云。斗拱。未詳孰是。斗拱似是。此章居蔡。僭也。包注是也。山節藻梲。亦僭也。包注云。言其奢侈。非也。荻先生云。知。謂知禮也。魯人以文仲為知。孔子言僭而犯禮。不得為知也。孔子所譏。居蔡是一事。山節藻梲是一事。古者龜筮皆藏諸宗廟。有室焉。朱熹謂為藏龜之室。而山節藻梲。謬矣。熹作筮儀。亦曰。擇地潔處為著室。安

有宗廟之外特為室而藏龜筮為哉不考古制且以二事為一事熹之妄謬文仲亦當為之退舍又按孔注云非時人謂之為知也皇疏云若以注意則是非僭也兩非字皆非議之非也

子張問曰令尹子文章

楚官正皆謂之尹上卿執政者謂之令尹邢昺云令善也尹正也言用善人正此官也春秋左氏傳曰初若敖娶於邲生鬬伯比若敖卒從其母畜於邲淫於邲子之女生子文焉邲夫人使棄諸夢中虎乳之邲子田見之懼而歸夫人以告遂使收

之楚人謂乳穀謂虎於菟故命之曰鬬穀於菟以其女妻伯比實為令尹子文宣四年釋文穀奴口反於音烏菟音徒純按孔安國曰令尹子文楚大夫姓鬬名穀於菟注疏本作名穀字於菟誤又按字書穀一作穀音同說文古候切皇疏李克曰進無喜色退無怨色公家之事知無不為忠臣之至也純按僖九年左傳荀息曰公家之利知無不為忠也此本荀息所以對獻公也李克取之以說子文之忠或問舊令尹之政必以告新令尹固可以為忠矣為令尹而無喜色已之而無愠色其忠

論語 訓外傳 卷第五
何如曰。凡人為官而喜者。必利其身者也。得之而喜者。喪之必愠。若然者。其不忠必矣。苟知奉職之難。則其得官也何喜。得之而不喜矣。其喪之也何愠。若然者。其忠必矣。若子文。則誠知為臣之不易者也。故孔子以為忠矣。曰。仁矣乎。子張見子文之進退。綽綽然有餘裕。異於常人。以為仁矣。故以為問。夫子特稱其忠。而不稱其仁。故又問如此。曰。未知焉得仁。未知者。重其答也。焉得仁者。明子文之未得仁。以解子張之惑也。蓋仁之為德。以安民為功。子文雖賢。而其德未足以安民。故夫子不

許其仁也。此章子張之問。夫子之答。皆就事上論之。宋儒必就心上論之。且以天理人欲為說。皆釋氏之學也。非徒不知仁。實不知聖人之道也。下文倣此。猶吾大夫崔子也。言他邦大夫。其不臣亦猶齊崔子也。非謂其皆行弑逆大惡也。曰。仁矣乎。子張見文子之不與不仁。潔身去亂。如脫敝屣。異於常人。以為仁矣。故以為問。夫子特稱其清。而不稱其仁。故又問如此。朱熹嘗解仁字曰。愛之理。心之德。又曰。本心之全德。以是說仁。在他處猶似可通。至於此章全不通。臨注大困。於是引其師

論語古訓卷第五
說曰。當理而無私心。則仁矣。夫事當理。常人亦有之。而無私心。雖聖人亦不能也。以是求仁。豈特子文。文子之所難。古之仁人君子。其猶難諸。夫仁在安民。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進或退。苟其德足以安民。則可以為仁。尚何暇問其果無私心否。君子以義制事。以禮制心。義則不必尋理。禮則不必去私。然則所謂當理而無私心者。浮屠之教也。以是說仁。愈說愈差。

季文子章必旅必止歸之且以入於魯
蔡清曰。三思者。謂所思已審。而復展轉思之無已。

非謂三次思量為三思也。純按蒙引說是。凡三云者。反復無筭之辭。非謂三次。其實不止三次也。如三省三復皆然。季文子魯先大夫。有賢名。魯人稱之。言文子每事必三思而後行。孔子聞之。不信。曰。再思斯可矣。言文子之行。謂之再思則可也。蓋文子相魯。事多過舉。如未始經思者然。故夫子僅許其再思。不許三思也。此說出黃氏日抄。與皇疏李彪說合。荻先生以為大得章旨。故今從之。先生又曰。三思而後行。此恐文子自道。而國人傳誦之。故曰子聞之也。未知然否。且存其說。李彪曰。君

子之行。謀其始。思其中。慮其終。然後允合。事機舉。無遺筭。是以曾子三省其身。南容三復白圭。夫子稱其賢耳。聖人敬慎於教訓之體。但當有重耳。固無緣有減損之理也。時人稱季孫。名過其實。故孔子矯之。言季孫行事多闕。許其再思則可矣。無緣乃至三思也。書曰。思曰睿。又曰。睿作聖。管子曰。思之思之。又重思之。思之而不通。鬼神將通之。非鬼神之力也。精氣之極也。又曰。思索生知。內業篇子產曰。政如農功。日夜思之。襄二十五年左傳中庸曰。慎思之。又曰。有弗思。思之弗得。弗措也。孟子曰。周公思

兼三王以施四事。其有不合者。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幸而得之。坐以待旦。離婁下篇李贄曰。文子相三君。其卒也。無衣帛之妾。食粟之馬。無重器備。左氏侈然稱之。黃東發曰。行父怨歸父之謀。去三家。至掃四大夫之兵。以攻齊。方公子遂弑君。立宣公。行父不能討。反為之。再如齊納賂焉。又帥師城莒之諸鄆二邑。以自封殖。其為妾馬金玉也多矣。是即王莽之謙恭也。時人皆信之。故曰。季文子三思而後行。夫子不然之。則曰。再思可矣。若曰。再尚未能。何以云三思也。使能再思。不黨篡而納賂。專權而興

兵封殖以肥己矣。文公不得其辭。乃云。思至于三。則私意起而反惑。誠如其言。則中庸所謂思之不得弗措也。管子所謂思之思之。又重思之。思之不通。鬼神將通之。吳臣勸諸葛恪。十思者。皆非矣。卓吾曰。周公之聖。唯在於思兼思而不合。則夜以繼日。一夜一日思。又何止三也。朱子蓋惑於聖人慎思之說。遂以三思為戒。唯其戒三思。是以終身不知聖人之慎思也。我願學者。千思萬思。以思此慎思二字。苟能得慎思之旨。於千思萬思之中。則可以語思誠之道矣。區區一季文子。何足以煩思慮。

乎。

李氏焚書第五卷

純按瑯琊代醉編十一卷亦論此章

義。其說與黃氏日抄同。此不贅。夫自洪範而下。思之見尚於君子。非一世。君子固不厭思。程朱腐儒。豈知之哉。宜其皆失章旨。朱熹又不知可之為許可。率以為可已之義。何其謬也。

子曰甯武子章

朱熹曰。按春秋傳。武子仕衛。當文公成公之時。袁黃曰。按甯子。衛九世公族也。其父名速。古者公族世為大夫。父死然後子繼之。僖公二十五年。經書衛侯燬卒。即文公也。明年經書公會衛甯速。盟于

向當成公即位之後。而其父猶執政蒞盟。則武子未嘗事文公明矣。集注誤也。知新錄凡士君子當平世。用其智慮以奉其職。則順而易。當亂世。用其智慮。戡亂靖難。則逆而難。不虧名節。不履禍機。韜晦沈默。優游卒歲。使人見以為愚。是其尤難者也。甯武子為之。故孔子以為不可及也。

子在陳曰章

金履祥曰。夫子凡三至陳。有匡人之難。反衛。再適陳。蓋經宋黜之難。主司城貞子家。後又自陳適蔡。有絕糧之厄。遂如葉。楚昭將用孔子。子西止之。會

卒。三則又自葉反適陳。在陳久之。反衛。明年即自衛反魯。此言蓋發於三在陳之時。明年即歸魯。大

荻先生曰。狂簡。蓋古言。不可專訓為簡略。孔安

國云。簡。大也。詩簡兮。毛公亦訓大。其義可見矣。

斐然成章者。禮樂之習。文采有餘也。所少。其人不知所以裁之。故夫子欲為裁之。夫子之所以裁之者何。曰。義也。義也者。非他也。先王之道也。宋儒不知。以為孔子特欲裁之。使得中正。夫中正無定體。苟不遵先王之道。何所取法。孔子雖聖。豈得以其心之中正裁人哉。余故曰。宋儒之所謂裁之。猶不

裁也不其然乎。

子曰伯夷叔齊章

此章怨字。先儒皆以為人怨夷齊。故其說不通。荻先生獨以為夷齊之怨。其義甚明。先生實得之於子貢之問。與史遷之論云。

子曰孰謂微生高直章

微生。複姓。戰國策作尾生高。燕策漢書古今人表。微生高。微生畝。皆作尾生。與女子期者。諸書皆云尾生。蓋與此同族。微尾。聲之轉也。未詳孰是。此章之義。古注云。乞之四鄰。以應求者。用意委曲。非為

直人也。朱注云。譏其曲意。狗物。掠美市恩。不得為直也。是皆以譏微生高為說。而朱注為已甚。蓋諸家皆不詳孔子語意。是以不得章旨。觀其所說。殊非君子寬厚之態。且違夫子誰毀誰譽之旨。故不可從也。至於荻先生發先賢之未發。使孔子之旨。明於千載之下。而聖人待鄉人之厚。因可以概見焉。豈不愉快乎。

子曰巧言令色足恭章

巧言令色。已見於前。足恭。孔安國云。便辟之貌。便。釋文婢緜反。見季氏篇。辟。婢亦反。與闢同。注疏本

作僻。誤。足字。安國讀如字。陸氏釋文云。足將樹反。又如字。將樹反者。邢疏云。成也。朱熹曰。過也。朱注從將樹反。不取古注。荻先生從古注。以為巧言令色。足恭。是三項事。巧言在言。令色在色。足恭在容貌。三者皆以實事言之。若從將樹反。則足恭是虛。且足恭為便辟之貌。則固為君子之所惡。若訓成。訓過於義不切。堯典允恭。中庸篤恭。與成恭過恭。何別。君子行恭敬。病不至耳。何病成恭過恭乎。此可以見其說之非也。是故足恭當從古注為是。意者安國之解。必是孔門相傳之說。將樹反。恐非古

音。釋文先舉之。蓋誤。左丘明。漢儒皆以為魯太史。即傳春秋者。亦是相傳之說。何須疑乎。宋儒乃疑其為別人。亦臆說耳。要之。雖非大義所在。不如姑從古注為是。左丘明耻之者。言丘明性行之善也。丘亦耻之者。孔子自言與善也。夫君子與善。但見其善耳。豈問其人品之高下乎。孔子之於人也。雖與僕。苟有善。猶將與之。况於丘明乎。君子以直報怨。若匿怨而友其人。是不直也。故以為耻。顏淵季路侍章

以齒言之。季路當在顏淵之上。今不然者。意此時

顏淵先入而季路後入。故以入侍之先後叙之也。
願車馬衣輕裘。衣字釋文不音。如字讀也。朱注去聲。服之也。荻先生云。如字是也。朱注不成義。輕裘。凡裘以輕為貴。與朋友共。共者。共乘服也。願無伐善。孔安國曰。不自稱己之善也。皇侃曰。顏淵所願。願己行善而不自稱。欲潛行而百姓日用而不知也。朱熹曰。善。謂有能。純按孔注。朱注俱是。蓋此善字。與舉善而教不能之善同。皇疏以為善惡之善。非是。無施勞。孔安國曰。不以勞事置施於人。皇侃曰。又願不施勞役之事於天下也。故鑄

劔戟為農器。使子貢無施其辯。子路無厲其勇也。朱熹曰。施。亦張大之意。勞。謂有功。易曰。勞而不伐。是也。或曰。勞。勞事也。勞事非己所欲。故亦不欲施之於人。亦通。純按無施勞之義。安國得之。皇疏依孔注而加詳焉。朱注二說。前說自一義。後說乃孔注意。熹蓋以前說為正。然如其說。則無施勞與無伐善。同意相干。恐非顏淵之旨。故不若從古注為是。此荻先生之說也。又按皇疏所謂鑄劔戟為農器以下。見家語致思篇。願聞子之志。二子已各言其志。於是子路願聞夫子之志。是乃子路之嗜

學也。老者安之。之字指老者。朋友信之。之字指朋友。少者懷之。之字指少者。此段古注不解文義。安國特解懷字耳。邢疏乃說文義。朱注有二說。前說實得正意。後說以安之。安我也。信之。信我也。懷之。懷我也。此邢疏之義。恐非正意。何則。子路顏淵所願。皆在待人以善。孔子亦宜然。邢說是其效驗。言我待之以其道。而後彼悅我善也。詳本文亦非無此意。唯恐非正意。故前說為勝。黃幹有此說。見大全。愚又按安。安樂也。懷。懷柔也。孔子本旨如此。

子曰已矣乎章

朱熹曰。已矣乎者。恐其終不得見而歎之也。內自訟者。口不言而心自咎也。人有過而能自知者。鮮矣。知過而能內自訟者。為尤鮮。能內自訟。則其悔悟深切。而能改必矣。純按此章。朱注依注疏而加詳焉。尤得章旨。蓋已矣者。言終不復見也。乎者。疑辭。又歎辭。此則歎意居多。見其過者。自見也。見猶知也。老子曰。自知者明。此之謂也。訟字。朱注換以咎字。不如包注訓為責也。

子曰十室之邑章

此章孔子自言好學以勸人學也。夫子平日不敢以賢聖自居。常謙遜以待人。唯好學一事。乃其所自信。弗肯讓人。夫忠信者。性行之善。而德之本也。然忠信如孔子者。固不易得。而十室之邑。亦必有之。况大邑乎。惟其人不如夫子之好學。則是不免為鄉人。不得名為君子。此鄉人之所以終於鄉人。而君子之所以貴學也。詩云。如切如磋。如琢如磨。斯之謂也。焉字屬上為句。釋文如字是也。皇疏。衛瓘曰。所以忠信不如丘者。由不能好學如丘耳。苟能好學。則其忠信可使如丘耳。邢疏曰。衛瓘讀焉於虔切。為下句首焉。猶安也。純按衛說不通。朱注從釋文是也。邢昺並存二義。曰義並得通。故具存焉。誤矣。

論語古訓外傳卷第五 終

論語古訓外傳卷第六
 子曰雍也可使南面章
 此孔子戲品題仲弓也。朱注南面者。人君聽治之位。是也。包咸曰。可使南面者。言任諸侯。可使治國也。包意蓋以南面不必指人君。凡執政柄以臨民者皆是。後儒亦多有此說。純謂非也。易曰。聖人南面而聽天下。謂天子也。莊子云。雖南面王樂。不能過也。亦謂人君也。此章本孔子戲言。以仲弓有人

論語古訓外傳卷第六

日本公信陽子太宰純德夫著

雍也第六

子曰雍也可使南面章

此孔子戲品題仲弓也。朱注南面者。人君聽治之位。是也。包咸曰。可使南面者。言任諸侯。可使治國也。包意蓋以南面不必指人君。凡執政柄以臨民者皆是。後儒亦多有此說。純謂非也。易曰。聖人南面而聽天下。謂天子也。莊子云。雖南面王樂。不能過也。亦謂人君也。此章本孔子戲言。以仲弓有人

君之度。不似布衣之士。故假品題之。而許以南面之位耳。後儒不知。是以其說紕繆。南朱注。仲弓寬洪簡重。有人君之度。寬洪簡重四字無出處。朱熹以意目仲弓之為人如此云。見大全小注。蔡清曰。度猶言體也。曰子桑伯子。王肅曰。伯子。書傳無見也。釋文。鄭云。秦大夫。朱熹曰。子桑伯子。魯人。胡氏以為疑。即莊周所稱子桑戶者。是也。袁黃曰。以伯子為子桑戶。亦未必然。注疏謂書傳無見。闕之可也。鄭玄以左傳秦有公孫枝字子桑。疑是其人。亦非。知新錄莊子大宗師篇。子桑戶。孟子反。子琴張。三

人相與友。仲弓所以問子桑伯子者。以夫子許己南面。若即問其所以見許。則是以己為問也。以己為問。則是己亦因以自許也。是為不恭。不可不遜也。故己不敢當。以他人為問。曰子桑伯子何如。亦可使南面乎。伯子者。蓋仲弓所悅。故以為問。子曰可也者。言可使南面也。簡者。因言其所以可也。朱注。可者。僅可而有所未盡之辭。非也。朱熹不知字義。每遇可字。輒下此注。禮雜記云。可人也。亦此可字。何曾有僅可未盡之意乎。可謂謬矣。簡即大禹謨臨下以簡之簡。刑疏簡略也。朱注簡者。不煩

之謂。朱注得之。居敬而行簡。釋文。行下孟反。又如字。當從下孟反。蓋居敬而行簡。與周語居儉動敬。句法同。乃孔注之意也。朱熹讀行如字。非也。居敬而行簡。以臨其民。即書所謂臨下以簡也。君人如是。可以南面。故曰不亦可乎。若居簡而行亦簡。是過於簡。故曰無乃大簡乎。太謂過甚也。太簡則不可也。此段仲弓因夫子之言。陳己所見而求正於夫子也。雍之言然。皇疏然猶是也。朱注。仲弓蓋未喻夫子可字之意。而其所言之理。有默契焉者。故夫子然之。純謂仲弓陳己所見。而求正於夫

子。其言得義之正。故孔子曰。雍之言然。然者。是之之辭。孔子既是之。則仲弓之言。遂成確論。後儒何得議之乎。朱注所云。殊為無謂。朱熹一生不解可字。却云仲弓未喻夫子可字之意。何也。如仲弓果不喻夫子之意。則熹所謂默契者。又何所契。而夫子然之乎。然則夫子佯然之歟。噫。熹之踈謬。一至於斯。袁黃以可字之說。譏朱熹有所見哉。說苑曰。孔子曰。可也簡。簡者。易野也。易野者。無禮文也。孔子見子桑伯子。子桑伯子不衣冠而處。弟子曰。夫子何為見此人乎。曰。其質美而無文。吾欲說而

文之。孔子去。子桑伯子門人不說。曰。何為見孔子乎。曰。其質美而文繁。吾欲說而去其文。故曰。文質修者。謂之君子。有質而無文。謂之易野。子桑伯子易野。欲同人道於牛馬。故仲弓曰。太簡。上無明天子。下無賢方伯。天下為無道。臣弑其君。子弑其父。力能討之。討之可也。當孔子之時。上無明天子也。故言雍也可使南面。南面者。天子也。雍之所以得稱南面者。問子桑伯子於孔子。孔子曰。可也簡。仲弓曰。居敬而行簡。以道民。不亦可乎。居簡而行簡。無乃太簡乎。子曰。雍之言然。仲弓通於化術。孔子

明於王道。而無以加仲弓之言。修文篇 純按說苑所載。與論語不同。姑錄于此。以備參考。朱熹集注以為家語誤也。

哀公問曰。弟子孰為好學章

有顏回者好學。孔門諸子。誰不好學。而孔子獨以顏淵為好學。何也。余嘗謂顏子之好學。猶劉伶之嗜酒也。天下之嗜酒者衆矣。千古獨稱劉伶。何也。以其但樂此。不知他也。試謂劉伶曰。汝可立為天子。有天下。唯不得飲酒。則必弗聽。顏子之於學亦然。如所謂簞食瓢飲。在陋巷。而不改其樂。非以所

好在茲乎。彼其樂道。天下凡事之可樂者。無以易之。故能然也。夫子之所謂顏回好學者。意實在此。宋儒以心學為學。於此章之義。憤憤焉。程頤之論。讀之令人欲嘔。不遷怒。何晏曰。凡人任情喜怒。違理。顏淵任道。怒不過分。遷者。移也。怒當其理。不移易也。朱熹曰。怒於甲者。不移於乙。荻先生曰。何注非也。朱注得之。不貳過。何晏曰。有不善。未嘗復行。荻先生曰。貳猶重也。一過而重之為貳也。訓復者。失字義。不可從也。純謂不遷怒不貳過二者。顏淵操行之善。雖是好學之效。然非必能此二者。

而後謂之好學。蓋哀公問弟子之好學者。夫子所以答之。有顏回者。好學一句足矣。不遷怒不貳過二句。夫子因稱顏子好學。遂言其平日操行之善如此。說者以此二者必好學之事。故不通爾。夫好學者。顏子之性也。不遷怒不貳過者。顏子之德行也。有是性而後有是德行。而說者或謂必能不遷怒不貳過而後見其好學之至者。謬矣。論衡曰。不遷怒不貳過。何也。曰。并攻哀公之性。遷怒貳過故也。因其問則并以對之。兼以攻上之短。不犯其罰。純謂此又一說。恐未必然。不幸短命死矣。命

者。天命也。人之壽夭。皆命於天。故亦謂之命。古言如此。後世遂有性命年命之言。字義轉移而然。今也則亡。釋文曰。本或無亡字。即連下句讀。邢昺曰。亡無也。言今則無好學者矣。朱注。亡與無同。純按。邢朱皆讀亡為無。無者。無好學者也。如是。則此句與下文。語意重複。不若讀亡如字。以為存亡之亡。詩云。予美亡此。唐風。葛生。鄭箋。亡無也。言我所美之人無於此。亡雖訓無。然詩辭不可直下無字。亡者不在也。亡此者。不在此也。陽貨篇。孔子時其亡也。亡亦謂不在也。此處孔子言顏回不幸短命死矣。

今也則不在世。他未聞有好學如回者也。

子華使於齊章

子華使於齊。古注無說。邢疏云。子華時仕魯。為魯使適於齊也。朱注。使為孔子使也。荻先生曰。朱注是也。金履祥曰。大夫無境外之交。蘧伯玉使人於孔子。問人於他邦。此事固有之。但此云使齊。是使齊君也。是必夫子閒居時也。如先之以子夏。申之以冉有之類。是也。通義冉子為其母請粟。金履祥曰。請粟與秉。皆出冉子。則是其時為夫子宰財者。冉子也。如伯高之喪。冉子攝束帛乘馬而將之。可

見也。通義荻先生曰。子華非工役力作以養親之人。則雖出使。其母何乏粟乎。蓋以適他邦必有所費。冉有欲為子華助費。而以母為辭也。與之釜。馬融曰。六斗四升曰釜。周禮考工記。粟氏為量。深尺內方尺而圜其外。其實一鬴。鄭玄曰。以其容為之名也。四升曰豆。四豆曰區。四區曰鬴。鬴六斗四升也。鬴十則鍾。方尺積千寸。於今粟米法。少二升八十一分升之二十二。其數必容鬴。此言內方耳。圜其外者謂之脣。粟古栗字。圜與圓同。鬴古釜字。區烏侯反。荻先生考釜當日本今五升七合四勺。

八抄有奇。請益。冉有以釜為少。故請益也。與之庾。包咸曰。十六斗曰庾。皇侃曰。案苞注。十六斗為庾。與賈氏注國語同。而不合周禮。周禮旒人職云。豆實三而成彘。鄭云。豆實四升。則彘實一斗二升也。又陶人職云。庾實二彘。案如陶旒二文。則庾二斗四升矣。而苞氏注曰。十六斗為庾。即是聘禮之數也。聘禮。十六斗曰彘。不知苞賈當別有所出耳。旒方往反。彘讀為斛。荻先生考包注庾當日本今一斗四升三合七勺一抄有奇。冉子與之粟五秉。冉有以庾為猶少。故以己意與之五秉也。

荻先生考秉當日日本今一石四斗三升七合一勺
 八抄有奇。五秉當今七石一斗八升五合一勺一
 抄有奇。乘肥馬。衣輕裘。馬肥者美。裘輕者貴。
 原思為之宰章

此自一章。以與上章事相類。故記者載之於此也。
 古注本以此為別章。是也。朱氏附上章。非也。與
 之粟九百。孔注以為九百斗。荻先生謂九百斗為
 九十斛。蓋月俸也。通一歲為千八十斛。當日日本今
 九十七石九合有奇。是近中士之祿。母一字一
 句。注意云爾。大禹謨。帝曰。母。惟汝諧。孔傳曰。言母。

所以禁其辭。與此字法同。今以彼注說此母字。其
 義甚明。邢疏曰。禁辭也。朱注依之。是也。後儒或以
 下句連讀。亦通。惟文意較緩。不如讀為禁辭之切
 當耳。以與爾鄰里鄉黨乎。猶哉也。辭意如舜
 典。兪汝往哉之哉。若以母字連讀為一句。則乎字
 為疑辭。言汝何辭焉。無亦以與爾鄰里鄉黨之貧
 者乎。

子謂仲弓曰章

班固曰。言士不繫於世類也。按此言見漢書樊噲
 傳。贊。朱熹曰。此論仲弓云爾。非與仲弓言也。純按

他章夫子論人之言皆無曰字。如孔子謂季氏子謂公冶長。子謂南容。子謂子賤。獨此及子罕篇子謂顏淵。章有曰字。忽見之。如與仲弓。顏淵言者。然古注無說。朱熹特言此者。蓋以對人子不可言其父之不善。故知其非面語也。至於顏淵章。以惜乎二字。是沒後哀歎之詞。故亦知其非面語也。惟其非面語。是以程頤謂多一曰字。非誤也。余惟此及顏淵章。於文法亦似宜有曰字。與前四章無曰字者。語勢自別。金履祥曰。子謂仲弓句絕。與第九篇子謂顏淵句同。程子欲去曰字。然以四字為句。則

是論二子云爾。曰字似無嫌。

義通

家語曰。冉雍字

仲弓。伯牛之宗族。生於不肖之父。以德。行著名。七十

二弟此章夫子言父之不善。不能蔽其子之善。

子之善。不累於其父之不善。仲弓之賢也。人雖欲

勿用。天其舍之乎。何晏曰。犁。雜文也。朱注依之。

吳程曰。犁與鰲通。黑黃色也。書曰。播棄犁老。義通

按犁字。韻會但云牛駁文。不言黑黃色。蓋駁雜也。

馬曰駁。牛曰犁。不必黑黃色。故注家但云雜文。是

也。吳說未必然也。舍上聲音捨。邢昺曰。舍。棄也。

純按此依釋文。非也。舍與捨通。說文云。捨。釋也。捨

是用捨取捨之捨不可訓棄捨之與棄其意輕重不同考之可知釋文一音赦置也亦通諸之乎也小爾雅之訓當矣蓋一字而兼二字之用亦猶盍之為何不也邢疏諸之也可謂疎矣後病諸有諸之諸倣此

子曰回也章

此章古注唯有何晏注曰言餘人暫有至仁時唯回移時而不變也後之說者依之皆以為孔子稱顏淵之仁云爾至於宋儒遂專以心法為說則成釋氏之歸矣荻先生始覺其非乃奮改之曰此章

夫子為顏淵言非論顏淵及諸子也此說一出章旨始明好古之士誰不悅懌解曰回也者猶言參乎呼其名而告之也其心者指凡人心而言三月且言其久也不違仁者言依於仁也不違即依也說見里仁篇其餘者謂其他衆善也其餘與泰伯篇其餘不足觀也已語意字法皆同就一人身上言非指他人也日月至焉者猶詩云日就月將周頌敬之至如知至仁至之至知至見大學仁至見述而篇夫子言人苟其心能三月依於仁而無食頃違之造次顛沛每必於是則其餘衆善日月至焉

則字承其心三月不違仁句亦文法也。蓋人之德唯仁為最尊且大。故心不違仁。至三月之久。則衆善後先來集。譬如萬川歸海。此夫子語顏淵仁。而使凡君子亦皆從事於斯也。

季康子問仲由可使從政也與章

為政者大夫。從政者士。此荻先生之說。古言信然。先儒多謂為政者君。從政者臣。是則以大夫為從政也。夫春秋之世。諸侯之國為政者。必其正卿一人。傳所謂某為政者皆然。焉有君自為政者乎。果如先儒之說。則或謂孔子曰。子奚不為政。是勸孔

子為國君也。豈不謬哉。且康子之問。問三子者。可使從政否也。非欲使其為大夫也。

季氏使閔子騫為費宰章

此季孫使使召閔子騫。欲以為費宰也。如有復我者。復字。釋文不音。如字讀也。邢昺云。復。重也。重直用反。朱注。復扶又反。蓋復字似此。古今異讀。而其義皆通。朱熹曰。汶。水名。在齊南魯北境上。閔子不欲臣季氏。令使者善為己辭。言若再來召我。則當去之齊。純按家語執轡篇載。閔子騫為費宰。問政於孔子。孔子荅之。以御喻政。其言甚詳。先

儒多疑以為王肅之徒所偽增。余惟不然。家語古書。其所載雖不及論語之粹。然其與論語足以相徵者固多。王肅得而注之。亦信而好古者也。何可誣之以偽增正文乎。若閔子之事。初雖固辭其召。焉知非其後季氏以禮屈之。而閔子亦不克拒絕。而往仕焉。孔子於公山佛肸之召也。尚欲往。閔子獨弗往。季氏乎。

伯牛有疾章

包咸曰。牛有惡疾。朱熹曰。有疾。先儒以為癩也。金履祥曰。淮南子精神篇曰。子夏失明。伯牛為厲。厲

即癩也。戰國策曰。豫讓漆身為厲。謂漆身為癩也。

癩雖癰腫胞疾。則字當作厲。通義純按癩字。古書多

作厲。音同。子問之。孔子往視其疾也。自牖執

其手。包咸以牛不欲見人。故孔子從牖執其手。朱

熹引禮解之。按喪大記曰。疾病。外內皆埽。君大夫

徹縣。士去琴瑟。寢東首於北牖下。鄭玄曰。北牖下。

或為北墉下。墉音容。孔穎達曰。病者雖恒在北牖

下。若君來視之時。則暫時移向南牖下。東首。令君

得南面而視之。荻先生曰。包說雖亦有理。不若朱

注引禮之為有據。金履祥曰。牖字誤。當作墉。蓋室

中北墉而南墉。墉，牆也。古人室，北牆上起柱為壁。西壁間西北角有小圓窻，名謂之扉。屋漏，然無北墉之名。大亡之。孔安國曰：亡，喪也。純按：喪，得喪之喪。音息浪反。失也。蓋伯牛以惡疾廢，雖未死猶死也。孔子惜之，故曰亡之也。孔解甚當，而說者多讀為無字，殊失文義。陸氏不音亡字，而獨音注中喪字，其意亦可見矣。良命矣夫。斯人也而有斯疾也。斯人也者，謂伯牛有德行也。斯疾，謂惡疾也。言有德行者，不宜有惡疾而有之，是乃天命也已。孟子云：莫之致而至者，命也。伯牛之疾，顏淵之死，孔子皆謂之命，其實無奈何之詞也。朱注圈外侯師聖曰：伯牛以德，行稱亞於顏閔，故其將死也，孔子尤痛惜之。純按：此說非也。本文未見伯牛之將死。孔子特悲其疾耳。夫有惡疾者，未必皆死。死亦有遲速，豈可概以必死論之乎。孔子之言，為牛之廢疾不可復起而發爾。

子曰賢哉回也章

一簞食。一瓢飲。孔安國曰：簞，筍也。瓢，瓠也。邢昺曰：簞，竹器。案鄭注曲禮云：圓曰簞，方曰筍。然則簞與筍，方圓異，而此云簞筍者，以其俱用竹為之，舉類

以曉人也。純按方言曰：蠶，陳楚宋魏之間，或謂之
 簞，或謂之櫛，或謂之瓢。郭璞曰：蠶，瓠勺也。音麗。櫛，
 音義。人不堪其憂，邢昺曰：他人見之，不任其憂
 也。純按邢疏極是也。人謂旁人也。言旁人見顏淵
 之貧而為憂之者，猶不任憂勞之至也。此正義也。
 後之說者，率以為常人處貧，不勝困苦，殊不知憂
 者，人憂顏子也，非人自憂也。誠如所說，則本文當
 云：不堪其患。患者，困苦之謂也。憂字不可訓為困
 苦也。詳字義可見矣。回也不改其樂，改如改過
 之改。樂者，樂道也。孟子曰：伊尹耕於有莘之野而

樂堯舜之道焉。顏子亦猶是也。朱注：圈外程子
 之論及周茂叔合伯淳尋仲尼顏子樂處，所樂何
 事，皆禪者之見，無用之辯也。莊子讓王篇：顏回
 曰：回有郭外之田五十畝，足以給飡粥；郭內之田
 十畝，足以為絲麻；鼓琴足以自娛；所學夫子之道
 者，足以自樂也。
 冉求曰：非不說子之道，章
 中道而廢。中道，猶言中林中河也。荻先生云：中道
 道中也。是也。中庸曰：君子遵道而行，半途而廢，鄭
 注：廢，猶罷止也。表記：小雅曰：高山仰止，景行行止。

子曰。詩之好仁如此。鄉道而行。中道而廢。忘身之老也。不知年數之不足也。俛焉日有孳孳。斃而后已。鄭注。廢。喻力極罷頓。不能復行則止也。俛焉。勤勞之貌。斃。仆也。純按中庸表記。雖言有詳略。而其意全同。以彼參看。則此章中道而廢句。其義甚明。廢。如齊策犬廢於後之廢。是無意之廢也。說者以為有意之廢。謬也。今女畫。孔安國曰。畫。止也。朱熹曰。如畫地以自限也。純謂二家說皆是。而朱注較分曉。揚子曰。百川學海而至于海。丘陵學山而不至于山。是故惡夫畫也。法言學行篇

子謂子夏曰章

馬融曰。君子為儒。將以明其道。小人為儒。則矜其名也。純按馬融曰。注疏本作孔曰。恐注疏誤。今從皇本。此注以明道矜名別。君子小人。未為得之。朱注所載程子以為己為人。謝良佐以義利公私言之。皆失之。儒之所以有君子小人者。以其志行見識有大小之殊故也。朱熹曰。儒學者之稱。荻先生曰。儒字見周禮。純按天官大宰之職。以九兩繫邦國之民。四曰儒。以道得民。鄭注。兩猶耦也。所以協耦萬民。繫聯綴也。儒諸侯保氏。有六藝以教民。

者。孔穎達禮記疏曰。儒之言優也。柔也。能安入。能服人。又儒者。濡也。以先王之道。能濡其身。儒行篇字。會諸說。而其義見矣。朱注簡要。

子游為武城宰章

包咸曰。武城。魯下邑也。胡氏曰。言魯下邑。非大夫

之采邑也。大全小注女得人焉耳乎哉。楊時曰。為政

以人才為先。故孔子以得人為問。蔡清曰。女得人焉爾乎。只是問說你為宰於彼。曾得有立心制行之好人否。不必說為政以人才為先。子游不是取滅明輔政。純按蔡說是也。非公事。未嘗至於偃

之室也。朱注。公事。如飲射讀法之類。純按飲。謂鄉飲酒射。謂鄉射。讀法者。周禮地官州長於正月之吉。黨正於四時。孟月吉日。族師於月吉。問胥於既比。皆行讀法禮也。室。謂私室也。

子曰孟之反不伐章

胡寅曰。反。即莊周所稱孟子反者。純按莊子大宗師篇。子桑戶。孟子。反子琴張。三人相與友。朱熹曰。伐。誇功也。奔。敗走也。軍後曰殿。策。鞭也。戰敗而還。以後為功。反奔而殿。故以此言自揜其功也。左傳。哀公十一年。齊國書帥師伐我。孟孺子洩帥

右師冉求帥左師師及齊師戰于郊右師奔齊人從之孟之側後入以為殿抽矢策其馬曰馬不進也純按左傳文繁大全小注節略載之如此

子曰不有祝鮀之佞章

而有宋朝之美孔安國曰宋朝宋國之美人也邢昺曰定十四年左傳曰衛侯為夫人南子召宋朝杜注云南子宋女也朝宋公子舊通於南子在宋呼之荻先生曰按美亦主於容觀之美不必主於色也純按此章之義當以古注為正朱注失之然此亦必當時有如是之人而孔子譏之也非汎

說也詳味本文可見矣惟今不能知其為何人

子曰誰能出不由戶者章

此章孔子勉人行道也上句怪而問之下句何莫二字責之之辭也言既生而為人矣譬猶出由戶也人不可以不遵道而行譬猶行由道也出不由戶則鑽穴隙行不由道則蹊人之田二者皆不可為之事乃敢為之是禽獸也身有禽獸之行而不自知豈不哀哉夫子所以歎之也道者先王之道也

子曰質勝文則野章

文質彬彬。朱熹曰。彬彬猶斑斑。物相雜而適均之貌。純謂彬彬字。此解得之。然後君子。然後二字甚重。蓋言文質彬彬。纔可以為君子。否則雖有善可稱。不得謂之君子也。夫質不待學。文必由學。是故。雖有其質。苟不學文。則不免為鄉人。子貢所謂虎豹之鞶。猶犬羊之鞶也。此章言文質。如無輕重。而其實君子之所以為君子者。在學以成文。故孔子曰。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不如丘之好學也。宋儒貴質賤文。如集注圈外楊時之論。不滿於孔子之言。因續之曰。與其史也。寧野。嗟乎。妄哉。

子曰人之生也直章

馬融曰。言人之所以生於世而自終者。以其正直之道也。純按馬注。因舊文說義。固是也。然不若韓愈筆解讀直為德之有理。蓋德字古作惠。故誤耳。荻先生云。筆解得之。罔之生也。幸而免。包咸曰。誣罔正直之道而亦生者。是幸而免也。純按包注。以罔為誣罔。雖得正訓。然其所謂誣罔正直之道者。小失字義。蓋誣罔者。或人誣罔己。或己誣罔人。安有自誣罔正直之道乎。故不可從也。筆解罔訓無。以為無其德。是也。朱注載程子曰。罔不直也。罔

明。又按東方朔非有先生論。吳王曰。何為其然也。中人已生。可以語上也。先生試言。寡人將聽焉。亦似以語為告語。

樊遲問知章

務民之義。義者。先王之制。民之所當行也。王肅云。務所以化道。民之義。恐未必然。本文民字。當作人字看。朱注云。民亦人也。是也。民者。汎指天下之人。務者。人各自務之也。王肅專以在上之人言之。非也。樊遲豈必問在上之知仁哉。詳全章可見矣。敬鬼神而遠之。遠之者。言己身避而遠之也。如謂

令鬼神遠去。則不可矣。包咸云。敬鬼神而不黷。是也。黷者。褻嫚也。夫惟敬之。是以遠之。遠之者。所以敬之也。非知道者。其孰能與於此。所以為知也。朱注專以不惑為說。非也。夫徒以不惑為知者。以理言之。其失必至不敬。可不慎乎。仁者先難而後獲。難者。勉強為之也。仁本不易為。其始亦必勉強。故云先難。及其成功也。恩澤流布。百姓悅服。其獲不訾。故云後獲。夫子此語。重在先難二字。董仲舒曰。夫仁人者。正其義。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亦先難之謂也。

子曰知者樂水章

荻先生曰樂字古者唯有岳洛二音。後世乃有五教反。此章樂水樂山。舊音五教反。非也。當讀音洛。觀於孔叢子及韓詩外傳所載可見矣。後益者三樂損者三樂。倣此。包咸曰知者樂。運其才知以治世。如水流而不知已也。仁者樂山。何晏曰仁者樂如山之安固。自然不動。而萬物生焉。荻先生曰知者樂水。仁者樂山。此二句辭氣不似孔子之言。恐是古語而夫子誦之。下文乃夫子釋之也。知者動。包咸曰自進故動也。自字注疏作日。仁

者靜。孔安國曰無欲故靜也。純謂孔注無字有病。當云不縱欲。知者樂。鄭玄曰知者自役得其志。故樂也。仁者壽。包咸曰性靜故壽考也。邢昺曰此章初明知仁之性。次明知仁之用。三明知仁之功。純按邢說極是也。若從荻先生說。以下四句釋上二句。則動靜乃其所以樂水樂山也。樂壽乃樂水樂山之效。而水樂之象。山壽之象也。孔叢子論書篇。子張曰仁者何樂於山。孔子曰夫山者巋然高。子張曰高則何樂爾。孔子曰夫山草木植焉。鳥獸蕃焉。財用出焉。直而無私焉。四方皆伐焉。

直而無私。興吐風雲以通乎天地之間。陰陽和合。雨露之澤。萬物以成。百姓咸饗。此仁者之所以樂乎山也。韓詩外傳問曰。夫智者何以樂於水也。曰。夫水者。緣理而行。不遺小間。似有智者。動而下之。似有禮者。蹈深不疑。似有勇者。漳沔而清。似知命者。歷險致遠。卒成不毀。似有德者。天地以成。羣物以生。國家以寧。萬事以平。品物以正。此智者所以樂於水也。詩曰。思樂泮水。薄采其芣。魯侯戾止。在泮飲酒。樂水之謂也。問者曰。夫仁者何以樂於山也。曰。夫山者。萬民之所瞻仰也。草木生焉。萬物

植焉。飛鳥集焉。走獸休焉。四方益取與焉。出雲道風。從乎天地之間。天地以成。國家以寧。此仁者所以樂於山也。詩曰。太山巖巖。魯邦所瞻。樂山之謂也。

第三卷泂與滂同音光反從讀為聳

子曰齊一變章

齊太公之國。魯周公之國。二公皆佐命之人。故齊魯二國皆可以致王道。惟齊國之善不及魯。是以齊一變。纔可以至於魯。魯一變。則可以至於道矣。包注以道為大道行之時。韓愈曰。道謂王道。非大道之謂。韓說是也。朱注亦曰。道則先王之道也。

此章朱注專以王霸之辨為說。非也。孔子未嘗言王霸。王霸之辨。自孟子始也。漢書地理志曰。孔子曰。齊一變至於魯。魯一變至於道。言近正也。子曰。觚不觚。章

說文曰。觚。鄉飲酒之爵也。一曰。觴受三升者。謂之觚。馬融曰。觚。禮器也。一升曰爵。二升曰觚。朱熹曰。觚。稜也。或曰。酒器。或曰。木簡。皆器之有稜者也。洪興祖曰。古者獻以爵而酬以觚。此夫子因獻酬之際有所感也。馮椅曰。顏師古曰。學書之牘。或以記事。削木為之。其形或六面。或八面。皆可書。孔子嘆

即此也。竊謂觚為酒器。見於禮經。為木簡。見於漢急就章。竊謂為木簡者。秦漢以後之稱。非孔子所謂也。木簡之觚。今文從觚。大荻先生曰。酒器是也。木簡為觚者。秦漢以後也。楊用修嘗辯之。是也。純謂此章夫子譏時人徒用禮器而不知其禮。言用觚飲酒而無獻酬之禮。惡在其為觚也。或問酒器多品。夫子何故特言觚。曰。觚之為器有稜。猶人之行有廉隅也。砥厲廉隅。禮之意也。所謂破觚為圜者。無廉隅之謂也。無廉隅則無禮矣。此夫子所以因觚起歎也。

宰我問曰章

劉勉之以有仁之仁當作人。朱熹從之。荻先生非之。皇本仁下有者字。不可改仁為人。注疏本缺者字。是以勉之欲讀仁為人爾。今當讀如本字。君子可逝也。以下四句。朱注簡要勝古注。皇疏云。欺者。謂遙相語也。罔者。謂面相誣也。此未必然。孟子曰。昔者有饋生魚於鄭子產。子產使校人畜之池。校人烹之。反命曰。始舍之。圉圉焉。少則洋洋焉。攸然而逝。子產曰。得其所哉。校人出曰。孰謂子產智。子既烹而食之。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

故君子可欺以其方。難罔以非其道。欲明欺罔二字。莫近於此。

子曰君子博學於文章

文者。馬融云。古之遺文。鄭玄曰。道藝也。見學而篇。遺文者。如左傳所謂三墳五典八索九丘是也。道藝見周禮。凡先王之所以教國子導民者是也。學文欲博。所以廣知識。宏規模也。約之以禮者。禮為範圍。言約身實于禮法之內也。約克約也。此即所謂克己復禮也。鄭玄曰。弗畔。不違道也。韓愈曰。畔當讀如偏畔之畔。弗偏則得中道。朱熹曰。畔。背

也。純按朱注與鄭注意同。韓別為一說。要之數家皆不及荻先生。蓋孔子之時。雖未有諸子百家。然如老聃接輿原壤沮溺之屬。已有其漸。彼皆有所以為道。可以治國。可以教民。而其言皆有可聽者焉。雖然。舉而錯之天下。而不可及。二帝三王之治。何則。非先王之道故也。此所謂畔者。畔先王也。畔先王。則為諸子矣。譬之猶民畔本國為敵國也。是故孔子之教。博學於文。約之以禮。為令學者弗畔先王之道也。故論語中兩記此言。顏淵亦述之。子思所謂考諸三王而不謬者。其在斯乎。

子見南子章

南子者。宋女子。姓孔。安國曰。舊以為南子者。衛靈公夫人也。淫亂而靈公惑之。孔子見之者。欲因以說靈公。使行治道也。邢疏。樂肇曰。見南子者。時不獲已。猶文王之拘羑里也。朱熹曰。南子。衛靈公之夫人。有淫行。孔子至衛。南子請見。孔子辭謝。不得已而見之。純按孔叢子儒服篇。平原君問子高曰。吾聞子之先君親見衛夫人南子。又云。南遊遇乎阿谷。而交辭於漂女。信有之乎。答曰。士之相信。聞流言而不信者。何哉。以其所已行之事。占之也。昔

先君在衛。衛君問軍旅焉。拒而不告。問不已。攝駕而去。衛君請見。猶不能終。何夫人之能觀乎。古者大饗。夫人與焉。於時禮儀雖廢。猶有行之者。意衛君夫人饗夫子。則夫子亦弗獲已矣。若夫阿谷之言。起於近世。殆是假其類以行其心者之為也。子高名。穿。孔子六世孫也。又史記曰。靈公夫人有南子者。使人謂孔子曰。四方之君子不辱。欲與寡君為兄弟者。必見寡小君。寡小君願見。孔子辭謝。不得已而見之。夫人在絺帷中。孔子入門。北面稽首。夫人自帷中再拜。環珮玉聲璆然。孔子曰。吾鄉為

弗見。見之禮答焉。傳注諸說不同如此。未詳孰是。余惟孔叢子似是。今當從之。先儒又有以南子為南蒯者。說見張燧千百年眼蓋南蒯者。魯人。季氏費邑宰。昭公十二年。以費叛。夫子見之。亦猶公山佛肸召而欲往也。此說新奇可悅。然於他書無所考。則其言亦無可徵者也。姑錄以廣異聞。子路不說。朱熹曰。蓋古者仕於其國。有見其小君之禮。而子路以夫子見此淫亂之人為辱。故不悅。純按朱注所謂有見小君之禮者。亦無所考。朱熹以意言之。其說見大全小注。愚意熹亦據孔叢子而言耳。夫子

矢之。孔安國曰：矢，誓也。子路不說，故夫子誓之曰：行道既非婦人之事，而弟子不說，與之呪誓，義可疑也。皇疏、蔡謨曰：矢，陳也。尚書敘曰：臯陶矢厥謀也。春秋經曰：公矢魚于棠，皆是也。夫子為子路矢陳天命，非誓也。韓愈曰：矢，陳也。朱熹曰：矢，誓也。

曰：予所否者，天厭之。皇疏、繆播曰：否，不也。言體聖而不為聖者之事，天其厭塞此道耶。王弼曰：否，泰有命，我之所屈不用於世者，乃天命厭之，言非人事所免也。重言之者，所以誓其言也。李充曰：男女之別，國之大節，聖人明義，教正內外者也。而乃廢

常違禮，見淫亂之婦人者，必以權道有由而然。子路不悅，固其宜也。夫道消運，否則聖人亦否。故曰：予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厭亦否也。明聖人與天地同其否泰耳。豈區區自明於子路而已。樂肇曰：天厭之者，言我之否屈，乃天命所厭也。見邢疏韓愈曰：否當為否泰之否。厭當為厭亂之厭。孔失之。矢為誓，非也。後儒因以矢為誓，又以厭為擻，益失之矣。吾謂仲尼見衛君任南子之用事，乃陳衛之政，理告子路云：予道否不得行，汝不須不悅也。天將厭此亂世而終，豈泰吾道乎。邢昺曰：予，我也。否，不

也。厭棄也。言我見南子所不為求行治道者。願天厭棄我。再言之者。重其誓。欲使信之也。朱熹曰。所誓辭也。如云所不與崔慶者之類。否。謂不合於禮。不由其道也。厭棄絕也。聖人道大德全。無可不可。其見惡人。固謂在我有可見之禮。則彼之不善。我何與焉。然此豈子路所能測哉。故重言以誓之。欲其姑信此。而深思以得之也。楊慎曰。矢者。直告之。非誓也。否音否。塞之否。古者仕於其國。則見其小君。子路意以孔子既不仕衛矣。而又見其小君。是求仕不說者。不說夫子之仕。非不說夫子之見也。

子直告之曰。予道之不行。其否屈。乃天棄絕也。天之所棄。豈南子所興。而吾道賴之行哉。見之者。不過答其禮耳。如此則聖賢之心始白。而王符之徒亦無所吠其聲矣。丹鉛錄純按諸家之說。紛紛如此。余惟孔安國以矢為誓。朱注依之。是也。熹又以所為誓辭。引襄二十五年左傳以為證。尤有據矣。繆播以否為不。邢疏朱注依之。是也。邢疏以厭為棄。朱注以為棄絕。其義同。而誓之意。則朱熹得之。大意亦猶堅白之喻也。今定以朱注為是。他說多不可從。又按楊慎云。王符之徒。亦無所吠其聲。王符

當為王充。蓋謂論衡問孔篇中論此章之義以難孔子也。釋文云。否。鄭繆方有反不也。王弼李充備鄙反。厭於琰反。塞也。又於豔反。純按否音備鄙反者。否泰之否也。論衡作鄙。為鄙陋之義。乃臧否之否也。今定從方有反。厭於琰於豔二反。棄也。邢朱讀從此二音。韓愈讀為厭惡之厭。音同。論衡讀為歷。則音於甲反。皇本作歷。音同。今定從於豔反。子曰中庸之為德也。章何晏曰。庸。常也。中和。可常行之德也。世亂。先王之道廢。民鮮能行此道久矣。非適今也。朱熹曰。中者。

無過不及之名也。庸。平常也。至極也。荻先生曰。中庸者。德名也。子思著書。以中庸為道名。故載夫子此語。而刪之為德也。四字。於鮮下加能字。其意便異。周禮。春官大司樂。以樂德教國子。中和祇庸。孝友。鄭玄曰。中。猶忠也。和。剛柔適也。祇。敬。庸。有常也。善父母曰孝。善兄弟曰友。荻先生曰。據周禮。中庸者。樂德也。周衰。禮樂之教廢。故孔子歎之。純按此章之義。古注朱注不甚相遠。而中庸之稱。俱為汎說矣。迨於荻先生以樂德為說。而後知中庸二字非苟命。此真古訓無疑。

論語古訓外傳 卷第六 二十九
子貢曰如有博施於民而能濟衆者章

何事於仁。必也聖乎。仁以德言。聖則兼位。朱熹云。仁以理言。通乎上下。聖以地言。則造其極之名也。此說非也。夫子所謂聖者。謂有聖人之德而在天子之位。故下云。堯舜其猶病諸。朱注所謂聖者。即莊周所謂內聖外王之聖。故曰地。不曰位。宋儒信孟軻謬說。以為人皆可以為聖人。與佛者之說。無以異也。且仁者德也。焉有以理言者哉。理學之言。可厭之尤者也。夫博施濟衆者。仁之極功。故雖有其德。苟無其位。不能行其事。有其德。有其位。而後

可以行其事。成其功。易曰。聖人之大寶曰位。為是故也。況子貢所云。博施於民而能濟衆者。以天下言之。非天子。其孰能與於此。故曰必也聖乎。朱熹云。言此何止於仁。必也聖人能之乎。堯舜其猶病諸。病猶憂也。言堯舜以聖德在天子之位。意其必能此上事。然四海之廣。兆民之衆。上之人弗能家至戶就。而問其疾苦。則焉知其有無匹夫匹婦不得其所者乎。是故天下雖治。百姓雖安。而堯舜之心。未嘗忘憂。然此堯舜之心事。堯舜未嘗自言。而夫子特以他事推而知之。故疑其辭曰。其猶病

諸諸之乎也。夫仁者。此下夫子遂告子貢以為仁之方也。子貢欲為仁。而以博施濟眾為問。夫子答之。如上文之云。且謂博施濟眾。聖者之事。非子貢所及也。以是求仁。終身不得。故夫子因又告之以此。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立。謂立于世。達。窮達之達。欲立欲達者。士之同情。立人。達人者。己所欲而施之於人。先人而後己。仁人之行也。己所欲而施之於人。皇本作己所不欲而勿施於人也。今從注疏者。取正說也。若皇本則為反說矣。能近取譬。譬。比方也。取譬者。取譬於己也。孔注

是也。朱熹曰。近取諸身。以己所欲。譬之他人。知其所欲。亦猶是也。取譬之解。與古注異。非也。可謂仁之方也。已。孔安國云。方。道也。朱熹云。方。術也。純。按仁之方。猶孟子云。仁術也。謂為仁之道也。曰方。曰術。曰道。其義同耳。貴道賤術者。宋儒之陋也。

論語古訓外傳卷第六 終

